公告编号: 2017-015

证券代码: 837934 证券简称: 神州能源

主办券商:中信建投

# 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5月8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 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0,0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.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(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税【2015】101号文);QFII实际每10股派0.900000元,对于QFII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)。

【注: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200000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100000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 2017年5月22日, 除权除息日为:

2017年5月23日。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17 年 5 月 22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 R 日(R 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 金账户。

## 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: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南滨路 69 号皇冠国际 A 幢 37 楼

联系人: 商华军

电话: 023-62975377

传真: 023-62955737

神州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5日